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2024 年)

学位授予单位

名称: 苏州大学

代码: 10285



授权学科
(类别)

名称: 法学

代码: 0301

授权级别

☒ 博士

☐ 硕士

2025 年 2 月 25 日

目 录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1
二、基本条件	1
(一) 培养方向与特色	1
(二) 师资队伍	2
(三) 科学研究	2
(四) 教学科研支撑条件	4
(五) 奖助体系	4
三、人才培养	4
(一) 招生选拔	4
(二) 思政教育	5
(三) 课程教学	6
(四) 导师指导	6
(五) 学术训练	7
(六) 学术交流	12
(七) 论文质量	12
(八) 质量保证	13
(九) 学风建设	13
(十) 管理服务	14
(十一) 就业发展	17
(十二) 培养成效	18
四、服务贡献	25
五、存在问题	26
六、建设改进计划	26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苏州大学法学学科在全国较早恢复法学教育，目前是江苏省序列重点学科、一级重点学科，法学专业是江苏省高等学校品牌专业。现有一个国家级人才培养基地——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一个省级重点学科，四个省级科研、教学平台。本学科拥有法学博士学位、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点，设十个二级学科博士专业方向和十个二级硕士专业方向；建有法学博士后流动站。目前在校全日制博士生 49 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700 人，非全日制法律硕士研究生 358 人，已经成为在全国具有相当规模的法律专门院系。

二、基本条件

（一）培养方向与特色

1. 优势特色

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的前身是蜚声海内外的东吴大学法学院，曾以其优质的法学教育享誉海内外，有“北朝阳、南东吴”之美称。苏州大学法学学科秉持东吴法学的光荣传统，强化学科优势特色，为中国的法治建设培养了大量杰出的法律人才。目前苏州大学王健法学院和美国、英国、意大利、瑞士、葡萄牙、捷克、澳大利亚、日本、韩国、台湾地区、香港特区、澳门特区等国家和地区的著名高校有广泛深入的合作。

2. 学科方向

在传统的法学二级学科之外，法学院围绕社会主义法治建设的总目标，结合自身师资的现状，着力凝练六个主要研究方向：（1）“民法典内在体系和外在体系的融贯性研究”方向；（2）“公法视角下的土地与自然资源法治建设研究”方向；（3）“体育治理的国际和国内法治保障研究”；（4）“刑法罪刑结构的教义学体系研究”方向；（5）

“环境治理法律对策与环境诉讼研究”方向；（6）“大数据时代知识产权和个人信息保护研究”方向等。

（二）师资队伍

现有专职教师 70 人，高级职称、拥有博士学位及具有海外学习、研究经历者分别占师资比例的 77%、95.7%和 55.7%，年龄结构合理，学历层次较高，具有较强的发展潜力。

本年度举办人才引进面试会三次，引进特聘教授 1 名、副教授 2 名、讲师 2 名、师资博士后 4 人。柔性引进苏州大学讲座教授 1 名。鼓励教师申报高级职称，本年度共有 5 位老师申报高级职称并顺利晋升。鼓励和支持学院教师参加各项人才项目的申报，庄绪龙副教授获评江苏省紫金文化优青及江苏省青蓝工程中青年学术带头人，程雪阳教授、娄爱华副教授分别入选江苏省 333 人才工程第二层次及第三层次人才。

专业技术职务	人数合计	年龄分布					学历结构		博士导师人数	硕士导师人数	最高学位非本单位授予的人数	海外学习经历
		25 岁及以下	26 至 35 岁	36 至 45 岁	46 至 59 岁	60 岁及以上	博士学位教师	硕士学位教师				
正高级	22	0	0	4	15	3	22	0	22	22	15	11
副高级	32	0	5	16	11	0	30	2	0	32	28	18
中级	10	0	6	3	1	0	9	0	0	0	9	6
其他	6	0	6	0	0	0	6	0	0	0	6	4
总计	70	0	17	23	27	3	67	2	22	54	58	39

（三）科学研究

科学研究努力实现科研经费成果转化效能的最大化，最大限度地满足科研人员需要。同时，设置合理的科研激励机制，提高科研人员的积极性，以确保相关科研规划能够保质保量的完成。2024 年取得

的科研成果如下：

科研项目方面：课题立项：国家社科项目 9 项，其中一般项目 5 项，青年项目 2 项，后期资助项目 2 项；教育部重点项目 1 项：省部级项目 6 项。课题结项：国家社科基金项目结项 8 项，其中，刘铁光教授的《知识产权民刑保护之法域冲突及其化解研究》鉴定等级优秀。省部级项目结项 6 项。在研项目 56 项，省部级以上项目 28 项，横向项目 28 项，到账经费 443.73 万元，其中横向到账经费 274.13 万元。

核心刊物发表论文：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53 篇，其中一类核刊 11 篇（包括一类权威期刊二篇），二类核刊 28 篇。

出版专著：本年度共有 14 本专著出版，分别是艾永明教授的《清朝文官制度》、李晓明教授的《我国微罪体系建构》、李扬教授的《转换性使用著作权问题研究：传媒发展融合的视角》、刘铁光教授的《融媒体时期著作权法基本制度的解释何调整-基于所应契合的逻辑基础》、区树添讲师的《整体主义视角下生态环境损害救济路径》、章正璋教授的《多数人之债法律问题研究》、庄绪龙教授的《刑事涉案财物处置实体问题研究》、唐冬平讲师的《何以安家：现代宪法的视角》、尹德贵讲师的《安全与正义：风险分配的法理论纲》。获奖：程雪阳教授的《中国地权制度的反思与变革获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人文社会科学）青年成果奖、钱端升法学研究成果奖，娄爱华副教授《抵销预期的发现及其价值-以保证金的破产抵销为线索》获江苏省高校哲学社会科学研究成果奖。

决策咨询：总计 8 项。其中，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批示 1 项，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研究会内参 2 篇，自然资源部宣传教育中心内刊 1 篇，

江苏省人大采纳立法建议 2 项，江苏省法学会内刊 1 篇，苏州市委研究室内刊 1 篇。

（四）教学科研支撑条件

学院配备了智能讲台、智慧班牌系统、教学互动录播系统、lcd 拼接屏、激光投影仪等。图书馆面积 3000 平方米，现有藏书 12 万余册，中外文期刊 600 多种，可检索的电子图书 30 多万种，并在收藏、保留港台地区法学期刊、图书方面具有特色。

（五）奖助体系

2024 年本学位点研究生共有 280 人次获得各类奖学金。学术型硕士研究生总共有 244 名获得学业奖学金，其中特等奖 13 名、一等奖 39 名、二等奖 78 名、三等奖 114 名，博士研究生共有 21 名获得学业奖学金，其中特等奖 4 名、一等奖 7 名、二等奖 11 名；学术型硕士有 258 人获得助学金，其中 22 级 82 人、23 级 87 人、24 级 89 人，博士有 22 人获得助学金，其中 22 级 8 人、23 级 8 人、24 级 6 人。

三、人才培养

（一）招生选拔

我院积极进行研究生招生改革，生源质量有所提升。本学科在校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博士研究生共 315 人，生源情况良好。学生来自全国 31 个省份，其中 985 高校和 211 高校生源占比超过 20%。自 2016 年以来我院硕士研究生报考人数逐年上升，其中 2024 年报考人数 2701 人，报录比 15.89:1。

（二）思政教育

提升研究生辅导员综合素养，队伍建设“强起来”。王健法学院积极搭建辅导员职业能力提升平台，建立“导师-辅导员”协同育人

机制，改变辅导员“孤军奋战”的工作方式，帮助辅导员以工作带动科研，以科研促进工作，深入开展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规律性、前瞻性问题研究，不断推动教育管理实践向理论成果转化，做到在规定的时

间、规定的地点，采用规定的方式解决特定的问题，实现工作的制度化、标准化和规范化，本年度发表 CSSCI 集刊 1 篇。

增强思政教育实践育人实效，思政践学“精起来”。王健法学院注重运用新时代伟大变革成功案例，充分发挥红色资源育人功能，不断拓展实践育人的空间和阵地，带领研究生参观苏州各地博物馆、高精尖企业园区、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律师事务所等，积极拓宽运用好典型案例、红色资源，引导大学生在参与社会实践的过程中认识国情、认知社会、了解民情，在实践中受教育、长知识、强能力。

夯实研究生党建工作基本功，党建引领“优起来”。王健法学院重视发挥研究生党建组织优势，通过党建共建，组织研究生党员到企业、社区一线，深刻认识工作生活中的痛点问题，围绕发挥实际作用，开展法学研究与实践，取得了良好成效。

类别	数量
苏大一类核刊	2 篇
苏大二类核刊	10 篇
苏大三类期刊	8 篇
CSSCI 扩展版	8 篇
高校学报	24 篇
省部级批示	1 项
国家级学术竞赛获奖	23 人
省级学术竞赛获奖	36 人

（三）课程教学

课程学习是学科与研究生教育制度的重要特征，是保障研究生培养质量的必备环节，在研究生成长成才中具有全面、综合和基础性作用。本学科高度重视研究生课程建设，致力于推动专业课程的小班教学、双语教学或全英语授课，试点研讨性课程，不断推进课程改革，努力完善研究生课程体系和教学方法。目前，本学位点研究生课程由以下模块组成：

1. 公共必修课；
2. 学位核心课；
3. 学位选修课；
4. 必修环节：学术活动、读书报告、国际交流、博士研究生助教。

（四）导师指导

1. 严格按照导师学院的要求，定期对导师进行培训，培训过程实行考核制，并强化考勤缺席，同时也考虑到导师教学科研的需求，灵活设计了线上线下等多种模式。

2. 组织导师参加 2024 年研究生导师在线培训项目。

3. 积极探索研究生课程思政建设，响应研究生思政课程建设，持续落实研究生实践育人、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组织领导方面的政策执行。

（五）学术训练

2024 年度本学位点研究生在导师指导下，积极参与学术训练，参与科研项目，积极申报创新项目等，获得学术成果如下：

1. 论文发表

姓名	论文名	期刊	类别
邢张睿	公共图书馆著作权侵权损害赔偿:规则检视、存在问题与应对策略	图书馆工作与研究	C 扩 北核
	数字脆弱性视角下弱势群体的分层识别:标准、方法与应用	残疾人研究	C 扩
	数字环境下欧盟新闻出版者权的立法转化:比较与启示	合肥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冯震龙	国际药品专利制度的棘轮效应与中国因应	科技进步与对策	CSSCI 北核
樊祐玺	技术异化与技术刑法观	中国社会科学报	
	数字图书馆建设视角下版权侵权风险、适法困境与例外规则构建	新世纪图书馆	C 扩
	刑法前置化与情景犯罪预防——基于网络犯罪规制的实践	西南石油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法律如何应对网络性侵	民主与法制时报	
	被害人错误同意效力新论:从“法益侵害违法”到“法益保护正当”	安阳学院学报	
	数字环境下文本与数据挖掘版权例外规则构建	图书馆工作与研究	C 扩 北核

	运用场景化标准认定电信诈骗中“不特定多数人”	检察日报	
何伦凤	生态环境部门“统一监督管理”条款的解释论展开——以《环境保护法》第10条第1款为中心	中国地质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CSSCI 北核
	现场与在线:污染源监测数据的效力定位与制度选择	学术论坛	CSSCI 北核
沈维清	ChatGPT 类生成式人工智能的法律风险及治理(笔谈)	天津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沈维清 谢曼珍	论平台企业涉第三方法律纠纷之责任承担——以外包骑手致第三人损害为例	西南石油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翁超凡	宪法援引适用范围的理论限缩——以法律适用为中心	西部法学评论 (甘肃政法成人教育学院学报)	
储贝贝	新《体育法》背景下体育协会的治理逻辑与治理路径——以互益法人理论为中心	体育与科学	CSSCI 北核
刘宣廷	家庭教养方式、家庭关怀度对青少年犯罪的影响分析	Journal of International criminal Justice	SSCI
陈淑婷	中小企业爬取数据的正当性及规制路径	华南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何浩	“人大释法”启动模式问题的规范分析	广州社会主义学院学报	

李村	委托合同中的利益冲突及其救济	上海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CSSCI 北核
杨天晓	个人信息保护体系中“非法使用”行为的入罪化	南大法学	C 扩
袁若梓	权利束视角下体育赛事转播权数据财产权说的补正、型构与平衡——基于新《体育法》第 52 条第 2 款的制度解释	西安体育学院学报	CSSCI 北核
陶然	体育仲裁受理范围的争议问题与法律解释	上海体育大学学报	CSSCI 北核
陈群	“无障碍”成权何以可能？	湖南社会科学	C 扩 北核
孙砾	构建大数据时代的平台信用监管法律制度	新华日报	
赵坦	生物安全的秩序价值与刑法规制——以外来入侵物种犯罪的立法为切入	苏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CSSCI 北核
	刑律意蕴与当代传承：家族思想的价值内涵	江西社会科学	CSSCI 北核
秦琛	《民法典》担保物权法结构功能主义编纂的理论背反	社会科学研究	CSSCI 北核
唐亦南	物之使用利益的损害赔偿研究	苏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CSSCI 北核

汪楠	商标恶意诉讼的民事规制路径研究——兼评<商标法修订草案>第 84 条	重庆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数字版权时代作品类型开放式条款的司法适用研究	湖北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马思程	法律观点开示义务的本土化路径——以纠纷实质化解为视角	司法警官职业教育研究	
韩松余	替代性修复制度的实践困境与优化路径	天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贡欣然	论美国贸易法规中的强迫劳动标准	国际法研究 《人大复印报刊资料》	C 扩
刘天意	“重新包装”商标侵权纠纷中商标权用尽的适用	黑龙江工业学院学报	
仲思润	关于依法稳妥推进撂荒地治理工作的建议	江苏法学 （内参）	
王晗	论 CBA 独家签约权制度——“周琦事件”引发的思考	上海体育大学学报	CSSCI 北核
	未届出资期限股权转让股东补充责任合理性之检视——兼评<公司法（修订草案二审稿）>第八十八条第一款	山东青年政治学院学报	
刘丹	合同僵局：破解视角转换与应对体系重构——基于对<民法典>第 580 条的解读	武汉交通业学院学报	
施涵佳	论 ICSID 仲裁中临时措施的约束力	嘉兴大学学报	

姜钰卓 孙雯	依据民法典精神重构婚前医学检查制度的法治路径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学报	C 扩
吴琪	FSIA 下自由裁量权例外的规则解构与中国因应	国际经济法学刊	C 集
施涵佳	论 ICSID 仲裁中临时措施的约束力	嘉兴学院学报	
韩松余	土壤污染防治责任主体制度的完善:以多元共治为路径	重庆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安嘉兴	我国预防性环境民事公益诉讼的实践展开与规范构造	江西理工大学学报	
宫研	网络访客记录营利性公开行为的法律规制	武汉交通职业学院学报	
	去中心化自治组织的现实困境和法律规制路径	武汉交通职业学院学报	
路于婵	算法权力的证成与法律规制	武汉交通业学院学报	
张子非	点播终端提供网上视听作品行为的定性——基于著作权侵权认定的方法论	科技与法律(中英文)	C 扩
张文雅	我国水资源的刑法保护探析	西南林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	
张孚嘉	论环境法益刑事保护提前化的必要界限	江西理工大学学报	

肖娜	社会保险费追缴时效的区分适用	闽西职业技术学院学报	
----	----------------	------------	--

2.决策咨询

储贝贝	破解民营企业产权保护障碍 打造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全域示范区	省部级批示
-----	-------------------------------	-------

（六）学术交流

本年度，有一位博士研究生赴爱尔兰高威大学访学一年；一位学术型硕士研究生赴意大利米兰大学交流学习半年。

（七）论文质量

2024 年获校级优秀博士学位论文 1 篇，优秀硕士学位论文 2 篇。博硕士毕业论文省抽检不合格率为 0。

学院积极响应《苏州大学硕士、博士学位论文盲审实施办法（试行）》，进一步加强与外校评审专家的合作。学位论文在答辩日期前 60 天提交送审，硕士学位论文盲审采用“定期送审”模式，博士学位论文盲审采用“随时送审”模式。这将有利于我院在研究生教育领域树立更高的学术标杆，同时也能激励在校的硕士和博士不断追求卓越的学术成果。

（八）质量保证

不断规范博士、硕士论文开题、预答辩、答辩及论文抽检等工作，落实导师第一责任人职责，强调培养的各个环节落实到位，责任到人。在开题和中期方面，提早部署，学生人数较多的专业分组进行开题、中期答辩，落实淘汰制度，严把质量关。导师严格回避，多措并举有

效提升研究生毕业论文质量同时提升科学道德与学术规范。

（九）学风建设

以理论学习促进学风，让理想信念成为学风建设的灵魂。王健法学院以线上线下结合的方式举办研究生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教育报告会，如邀请教育部长江学者特聘教授胡玉鸿在中式模拟法庭领学，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学风和道德建设发表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围绕“如何做学问”提出建议；依托苏州大学博士生讲师为研究生新生进行主题宣讲，教育引导研究生在发展一线和创新前沿，让科学道德承载青春理想，将实践成果转化为生动的理论素材，与时代同向同行，肩负起新时代新的法治使命。

以案例教学促进学风，让科学道德成为学风建设的底线。重视研究生学术科技文化节与学术讲座，充分展示分享高水平、原创性研究成果、作品等。研究生辅导员组织全体研究生研读《研究生学术诚信教育与管理》读本、《学术诚信教育案例集》手册，结合“身边人、身边事”，开展警示教育，要求全体研究生遵守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严肃课堂纪律，规范课堂行为，努力营造尊重原创、追求卓越的学术风气。

以丰富活动促进学风，让科学道德成为学风建设的旗帜。通过党日活动、班会、团日活动等形式，分享科学家故事，大力弘扬马克思主义学风，以德立身立学。同时，开设国奖风采专栏，引导新生效仿优秀前辈，激发科研兴趣，培育科学思维与创新能力，弘扬追求真理、严谨治学的求实精神，构建健康学术生态。

（十）管理服务

专职管理人员配备情况：

（1）机构设置

学生工作办公室、团委办公室、研究生教学与科研办公室

（2）岗位质量要求

学工办正副主任：负责研究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管理和建设辅导员队伍、班主任队伍、学生干部队伍；指导党、班、团集体建设，打造优良班风、学风；负责研究生奖助贷评选与评优工作；做好学生党建工作；做好安全稳定和心理健康教育。

团委正副书记：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共青团工作的方针、政策及上级党团组织有关文件和决定。负责全院共青团工作计划的制订、落实、总结工作；了解、反映青年团员的思想要求和呼声；组织开展各类学生活动，造就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青年，努力为党输送新鲜血液，为国家培养青年建设人才。

研究生教学与科研秘书：负责制定学院研究生教学科研的工作计划、总结，建设并完善科研相关的管理规章制度；协助分管院长组织编写、修订培养方案、教学大纲及教材选订；认真落实课程计划，监控教学质量；负责教务、课务、考务、日常教学检查、评估工作；负责与学科建设有关的学位点、新专业、重点学科等的申报和建设；负责毕业生答辩的有关工作；组织研究生录取、论文答辩以及与学位授予相关的管理工作。

研究生权益保障制度建立情况：

（1）学籍管理

及时注册和维护研究生学籍信息。根据学籍系统中在校生名册，以班级为单位，重点核查人籍分离、空挂学籍、学籍造假等问题。在学生学籍发生异动时（包括留级、转学、休学、退学、注销、死亡等），及时更新相关信息。

（2）奖助制度

构建“五位一体”发展型资助体系机制，实现国家资助、学校奖助、社会捐助、学生自助相结合，贯彻实施“一对一”帮扶体系，做

到“志智双扶”、“鱼渔双授”。

（3）社团活动

将社团工作纳入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整体格局进行谋划部署。学院团委依托党建带团建，强化学生社团思想政治教育引导功能，指导老师由党员教师担任，从组织领导、社团注册、业务指导、社团活动、工作保障等全面加强学生社团建设管理。

学院团委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指导下，充分挖掘学生社团在繁荣校园文化中的优势作用，按照“一院一品”原则，着力打造具有青年特征、主题鲜明、健康有益、服务学生成长成才的品牌活动，传承和固化一批经典校园文化品牌活动。

（4）申诉及解决机制

王健法学院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做到矛盾纠纷不升级、不激化、不上交，完善诉调一体对接机制，及时记录接谈的基本事件、争议焦点、处理意见、特别告知等事项，及时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状态。

同时，学院设立书记信箱、院长信箱，可通过线上、线下双渠道提级反映，通过做实日常监督提级、做细专项监督提级、做好线索处置提级，全面提升研究生工作管理水平。

研究生指导管理情况：

（1）研究生心理健康

打造具有强大包容性的友好型求学环境，建立导师-辅导员“双位一体”帮扶体系，定期排查研究生存在的心理、学业、情感等特殊情况，通过个体咨询、团体辅导“双位一体”心理专业帮助体系，强化研究生心理咨询服务的有效供给，及时加强心理疏导，构建“党团班—宿舍—导师—辅导员”四级心理危机预警防控网格，及时预防、发现和解决学生心理、行为异常问题，强化研究生干部心理健康业务

培训，发挥学生干部服务与引领作用，同时，通过各类活动，帮助研究生疏导心理压力，保持身心健康。

（2）学习生活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研究导向。组织导师、研究生辅导员、研究生到企业、社区一线，深刻认识工作生活中的痛点问题，在导师的现场指导中，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开展法学研究与实践，不断适应新业态、新模式、新产业发展需要，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积极实践者。企业代表现场提出企业提升生产要素的配置效率，扩展生产要素，推动个别性科技创新向普遍性产业创新转化急需解决的法律问题。教师党员现场指导研究生面向企业需求、民生需求，解决实际法律问题，面向战略性新兴产业或未来产业的发展需要开展选题，有组织地探索新型科研形式。

加强“挑战杯”、“模拟法庭”等科研项目与学科竞赛指导，有效推动学术科研着眼国家全局“定位”、立足新发展阶段“定标”、针对发展实际“定策”、围绕创新体系“定责”、针对创新主体“定事”，大力倡导科技报国、严谨求实、潜心钻研、理性质疑的科学家精神。

（3）就业创业指导

打造“律通未来”工作品牌，用好社会大课堂。打造实践基地、实地基地，校外导师和校内教师“双师同堂”，共同开设法律实务前沿课，提供实地参访、调查研究、实习体验等，帮助学生不断提高行业认知，提高实务能力与工作技能。

现已与雄安新区公安局、上海市青浦区人民法院等 23 个司法部门签订全面合作协议，实现资源共享、学术共研、人才共育。

在学研究生满意度调查情况：

王健法学院于每年 3 月、6 月、9 月面向研究生，就学院声誉、

学术科研、校园生活、就业支持、管理服务 5 个方面开展调研，发挥研究生的主体作用和首创精神，自主寻找答案、通过合法途径表达意见和主张，解决学生急难愁盼的问题，促进学生和学院的“双向奔赴”。

（十一）就业发展

2024 年度法学学位点毕业博士 12 人，学术型硕士 71 人；授予法学博士学位 9 人，法学硕士学位 71 人。

2024 年度，法学硕士就业率 83.1%，其中 3 人升学进一步攻读博士学位，协议和合同就业 55 人，其中 34 人在江苏就业。就业学生中 24 人为公务员，7 人进入事业单位，5 人进入国有企业，10 人进入律师事务所工作。本年度博士毕业研究生 9 人，就业率 75%，6 人为协议和合同就业，3 人定向就业，非定向就业毕业研究生中 6 人全部在高校从事教学科研工作。

通过法学毕业研究生的就业情况统计，数据显示大部分毕业生的就业职业与法学学科点的培养目标高度吻合。毕业生进入法院、检察院、司法局、律师事务所等法律实践领域工作，或者在企事业单位、政府机关等单位从事法律事务工作。这些工作都需要具备扎实的法律理论知识和良好的法律实践能力，正是法学专业培养目标的重要组成部分。

通过前期对企事业单位的访企拓岗调研，用人单位普遍对我校法学毕业研究生给予较高评价。法学专业毕业生被认为具备扎实的法律理论知识，能够熟练运用法律知识解决实际问题，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素养。

综上所述，我校法学学科点的就业职业与培养目标的吻合度较高，用人单位对我校法学专业毕业生的反馈情况良好，毕业生的发展质量也较高。后期，将进一步完善法学专业的培养方案，以提高我校法学专业毕业生的就业质量和发展潜力。

2024 年法学硕士毕业生就业情况

毕业总人数	授予学位数	就业情况						就业人数及就业率
		协议和合同就业	灵活就业	暂未就业	定向就业	升学		
						境内	境外	
71	71	55	1	12	0	3	0	59（83.1%）

2024 年法学博士毕业生就业情况

毕业总人数	授予学位数	就业情况						就业人数及 就业率
		协议和 合同就 业	灵活 就业	暂未 就业	定向 就业	升学		
						境内	境外	
12	9	6	0	0	3	0	0	9（75%）

（十二）培养成效

2024 年，法学博士、硕士研究生公开发表的论文与获得的奖项如下：

1. 2024 年国家奖学金获奖学生名单

序号	姓名	年级	专业
1	樊祜玺	2023 级	刑法学
2	王晗	2022 级	经济法学
3	宫研	2023 级	法学理论
4	安嘉兴	2023 级	环境法
5	孙雯	2022 级	宪法与行政法学
6	姜钰卓	2022 级	宪法与行政法学
7	路于婵	2023 级	法学理论
8	刘丹	2022 级	民商法学
9	吴明韬	2022 级	民商法学
10	汪楠	2022 级	知识产权

11	马思程	2022 级	诉讼法学
12	韩松余	2022 级	环境法学
13	贡欣然	2022 级	经济法学
14	刘天意	2022 级	知识产权
15	仲思润	2022 级	宪法与行政法

2. 2024 届优秀硕、博士毕业研究生获得者名单

序号	姓名	年级	专业
1	许明	2021 级	民商法学
2	徐茂林	2021 级	民商法学
3	张孚嘉	2021 级	环境法学
4	胡韬相	2021 级	刑法学
5	胡月	2021 级	民商法学
6	王靖萱	2021 级	诉讼法学
7	徐坚	2021 级	民商法学
8	顾晨迪	2021 级	国际法学
9	章语馨	2021 级	国际法学
10	李婷婷	2021 级	宪法与行政法学
11	黄凯悦	2021 级	宪法与行政法学
12	林有藩	2021 级	宪法与行政法学
13	沈梓言	2021 级	诉讼法学
14	焦月	2021 级	宪法与行政法学

15	刘珏汕	2021 级	法理学
16	肖娜	2021 级	宪法与行政法学
17	陈智伟	2021 级	民商法学
18	吴叶乾	2021 级	宪法与行政法学

3. 竞赛获奖

姓名	比赛	获奖
翁超凡	第三届“中原经济法治论坛”暨“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法治保障”学术研讨	二等奖
张煜斌	第十八届全国公法学博士生论坛	一等奖
刘宣廷	江苏省法学会江苏省廉政法制研究会《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的范畴、表现及优化治理》	一等奖
储贝贝	江苏省法学会体育法学研究会 2023 年	优秀论文
陈淑婷	“东方法学新锐”论文大赛活动	优胜奖
何伦凤	江苏省法学会环境资源法学年会	二等奖
	江苏省法学会刑事诉讼法学“刑事证明方法”研讨会	二等奖

	贵州省法学会绿色发展法治研究会首届绿色发展法治论坛	二等奖
汪楠	湖北省法学会知识产权法学研究会、湖北省知识产权研究会 2023 年年会知识产权征文大赛	三等奖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华东政法大学）暑期学术论坛	优秀奖
马思程	江苏省法学会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 2024 年征文	三等奖
陶锦婷	“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竞赛	三等奖
陈琳	辽宁省法学会法律逻辑学证据学研究会论文	三等奖
	第七、八届“小城公益之星”创意诉讼大赛	二等奖
王晗	第九届“小城杯”全国公益之星创意诉讼大赛	二等奖
	北京市法学会金融与财税法学研究会青年论坛征文比赛	优秀奖
张高歌	江苏省法学会行政法研究会年会优秀论文征集活动	三等奖
姚晨	第 21 届“贸仲杯”	三等奖

董璇	江苏省破产法学研究会 2023 年年会	二等奖
张晓一	第十届小城杯公益诉讼大赛	三等奖
王宇洁	第十届小城杯公益诉讼大赛	三等奖
张菊芳	第十届小城杯公益诉讼大赛	三等奖
张越	小微企业破产重整制度优化路径探析	三等奖
孙毅翔	第二届“外文奖”全国大学生英语写作大赛非英语专业组	一等奖
	第五届全国高等院校大学生英语能力大赛非英语专业组全国决赛	三等奖
	第二届“外文奖”全国大学生英语阅读大赛非英语专业组全国	三等奖
	第二届“外文奖”全国大学生英语词汇大赛非英语专业组	三等奖
祁汉	全国法科生写作大赛	优秀奖
	“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竞赛	三等奖

施涵佳	二十一届“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	三等奖
曾韩璐	第十届小城杯公益诉讼大赛	一等奖
刘雅静	天津市法学会科技法学分会“以高水平科技法治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征文	三等奖
陆的	江苏省法学会法律史学研究 2024 年学术年会暨“历史上的法律人与法律活动”学术研讨会	二等奖
安嘉兴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	铜奖
宫研	2023（第四届）网络法治论坛——人工智能时代的网络与数据治理暨公益大讲堂论文大赛中	三等奖
杨欣婷	“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	三等奖
吴婕妤	第十一届国际刑事法院模拟法庭	36 名
	第十六届法兰克福国际投资模拟仲裁庭循环赛	最佳辩手
	“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	三等奖
叶子	“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	三等奖

杜立唯	“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	三等奖
白浩然	江苏省法学会廉政法制研究会、江苏省法学会审计法学研究会 2023 年年会优秀论文	三等奖
刘雅静	天津市法学会科技法学分会“以高水平科技法治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征文	三等奖
吴明韬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江苏省赛	三等奖
吴琪	中国国际经济法学会年会暨学术研讨会青年优秀论文奖	三等奖
	“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竞赛	三等奖
	法兰克福投资仲裁模拟法庭赛	最佳贡献奖
卢洁	苏州市金融法治征文	二等奖
陶锦婷	“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竞赛	三等奖
段予时	“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竞赛	三等奖
林仕杰	江苏省法学会体育法学研究会	优秀奖

四、服务贡献

1、以具象符号形式呈现红色文化。通过教室、会议室改造，从视觉上向研究生传达抽象丰富的红色文化内涵，为红色文化融入研究生日常学习生活营造良好的红色人文氛围。

2、加强学院文化基础建设，静态呈现红色文化元素符号。利用王健法学院的办学特色、历史文化打造红色宣传阵地集群，在学院展板、长廊、空地举办红色主题展，宣传红色经典歌曲和影视作品，使研究生时时处处感受到红色文化的浸润。

3、结合校外社会实践活动，动态营造红色文化氛围。通过实地调研，增加研究生感性认识，将传承红色基因与学术科研相结合，同时，积极联络相关单位，为研究生提供法律类研究课题，帮助研究生通过学术科研，将红色文化符号融入蓬勃的校园精神风貌。

五、存在问题

总体而言，2024 年度法学学科的研究生工作在学科学术研究、优势学科方向师资队伍建设和研究生生源质量提升、博硕士学位论文质量等方面都取得了一定成果，尽管如此，仍有一些改进空间。

学科和教师队伍的发展现状与建设一流法学学科的目标之间仍有差距。学科中有些方向因为高级职称老师退休或调动，存在师资紧缺，学科高层次人才增长与学科建设发展的要求还有差距。

博硕士研究生培养环节还需进一步优化，学术型研究生课程更突出前沿性、学术性、创新性，研究生特别是博士研究生的科研贡献情况还有待提高。

培养质量督导还需进一步加强。在听课、评课和课程改革基础上，注重教学团队和课程组的建设；严格把控研究生培养的各环节，包括

开题报告、中期考核和预答辩等，不断提升人才培养质量，学院、老师和学生为一体，为实现人才培养的目标共同努力；

教师与学生的评价标准有待多元化。“破五唯”是教育评价改革的重要内容，力求建立以品德和能力为导向、以岗位需求为目标的人才使用机制，形成不拘一格降人才的良好局面。在研究生培养方面，评价标准有待进一步完善，研究生学位授予标准应更加贴合法学教育改革趋向与学科实际。

六、建设改进计划

为进一步推动法学学科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坚定不移走学科内涵式发展道路，针对以上问题和不足，特制定如下改进措施：

（一）优化课程体系设置

进一步明确法学博士、法学硕士、法律硕士教育的定位和特点，使法学博士、法学硕士、法律硕士的培养活动更加符合学位的内在要求和培养规律，以体现学术型与专业型研究生培养的差异性；同时，重视法律实务交叉课程的开设，以强化对特色人才的培养，适应地方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

（二）改进课堂教学方法

更新教育观念，深化课堂改革，努力提高教学技能，合理运用教学手段，改进教学方法，以探究的方式创设教学情境，开拓学生思维，调动学生参与课堂的积极性，真正达到培养卓越法治人才的培养目标。

（三）重视特色人才培养

虽然我校法学研究生教育结合地域社会、经济、文化发展的需要，有针对性地加强对知识产权、国际金融等方面专业人才的培养，但受

限于师资、学生外语水平等，特色人才的培养尚未达到目标设定的复合型、外向型的要求。为此，一方面，在师资建设上，往后应加大对适合国际化人才培养要求的师资的引进力度；另一方面，在法学研究生招生政策上，应对符合基本条件、外语水平好的生源优先予以适当倾斜。

（四）完善激励惩戒机制

在学位教育中完善激励和惩戒机制。在激励机制上，应通过加大奖学金投入、推荐就业、给予优秀人才以国际交流和进一步深造的机会等措施来激发学生的学习热情。惩戒机制主要应集中于学位论文的写作及答辩上，应进一步细化并严格贯彻学生学位论文的写作和答辩规则，对于无视或违反规则的学生应加强监管并予以适当惩戒，对于论文抄袭等学术不端零容忍。

（五）推行“请进来，走出去”机制，重视“双师型”教师队伍的建设

法学博士教育比较理想的导师应当由既有坚实的理论知识，又熟谙法律实务的专家来担任。为此，我校很早就推行“请进来，走出去”的机制，重视“双师型”教师的建设。具体说来，一方面，我校法学博士生导师主要由法学院教授担任，确保教学质量。另一方面，我校博士生导师队伍中有一些教师常年从事兼职律师，除此之外，2022 年我们与苏州工业园区法院继续加深合作，探索应用型法治人才培养，由园区法院精选经验丰富的员额法官为法学院学生开设模拟审判等实践性课程，提高我们学科实践教学质量。我们每年也都会选派一些中青年教师前往法院、检察院挂职锻炼，经过多年的实践，熟悉实务前沿，精通法律实践的实务性导师团队在我校已经形成。

（六）强化课外实践训练，锻炼学生实践能力

为达成法学博硕士人才培养目标，我校法学博硕士教育特别重视实践教学环节，不仅在司法实务部门建立了一大批研究生工作站（学校派驻教师担任导师，与实务部门专家共同担任工作站导师），为研究生们提供实践实习基地和实训的机会；而且，还设立了法律诊所、模拟法庭、庭审观摩、法律援助中心，同时广泛组织学生开展法律志愿者等活动，对培养学生服务社会的意识、实际操作能力及社会沟通交流能力都起到了很好的作用。